113 年度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法令研習會

一、活動目的:性別平等工作法有關職場性騷擾相關修正規定於113年3月8日正式施行,擬透過辦理法令研習會,宣導新修正規定與職場性騷擾防治之認識及瞭解,並協助雇主了解職場平權及就業歧視禁止規範,以營造平等友善的工作環境,減少糾紛產生。

二、 辦理日期:113年7月25日辦理1場次,名額100名

三、 辦理地點:新北市政府 5 樓 511 簡報室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5樓)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13:40-13:50	報到 (職場平權、職災後重返職場復工協助影片宣導) (道路作業預防被撞危害海報宣導)	
13:50-13:55	課程說明	新北市政府勞工局
13:55-14:10	續航職場 一路相伴 婦女及中高齡者職場續航中心介紹	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 中高齢職場續航中心
14:10-14:20	托兒設施措施經費補助說明	新北市政府勞工局
14:20-15:50	職場平權 (含就業歧視態樣解析、性別平等工作法 概要)	外聘講師
15:50-16:00	休息時間	
16:00-17:30	性別平等工作法修正有關職場性騷擾防 治規定及案例解析	外聘講師
17:30	 	

- 1. 研習會當天不提供車位,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。另會場請於新北市政府1樓大廳北門前,搭乘24號、25號景觀電梯或手扶梯前往,其餘電梯皆無法抵達會場,請特別注意。
- 2. 研習會場地禁止攜帶食物及飲料(白開水除外)進入會場,另為響應環保政策及防疫,請 與會人員自行攜帶隨身水杯出席,如有感冒症狀者請全程佩戴口罩。